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5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5月7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和财务部门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6)。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9)。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64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9,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2,435,849.0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5月16日到位,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9)第 00205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3)。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20年4月7日,公司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250.00	1.30-5.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5月7日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2.2020年4月7日,公司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250.00	1.30-5.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5月7日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由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本次计划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一)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2565](机构客户)具体条款: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产品代码	[CSDP/CSDV]
理财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收益起算日	2020年4月7日
到期日	2020年5月7日
理财本金	2,250.00万人民币
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基准值减0.011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产品保底收益率1.3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大于基准值减0.011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最低收益率5.50%(年率)。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2564](机构客户)具体条款: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产品代码	[CSDP/CSDV]
理财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收益起算日	2020年4月7日
到期日	2020年5月7日
理财本金	2,250.00万人民币
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大于基准值减0.011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保底收益率1.3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基准值减0.011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最低收益率5.50%(年率)。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所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0-012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2020年4月3日,上海华信新经济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新经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48.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7%。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披露了《新经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华信新经济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5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截至2020年4月6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华信新经济未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华信新经济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489,500	6.27%	IPO前取得;8,489,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华信新经济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0	0%	2020/2/5-2020/4/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8,489,500	6.27%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0-028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生投资”)持有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715,9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678,9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8,772,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167,000	6.65%	IPO前取得;7,497,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670,000股

注:上述通过其他方式取得公司股份3,670,000股是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派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朗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增加。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1,167,000	6.65%	同一母公司间接控制
第二组 丰勒有限公司	0	0%	同一母公司间接控制
合计	11,167,000	6.65%	—

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为人民币4,500.00万元,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9年1-9月 2019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431.62	200,162.77
负债总额	96,784.66	58,208.14
净资产	92,646.96	141,95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0	13,504.35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0,626.56万元,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4.69%,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发生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理财期限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019年10月22日至2020年4月19日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8.99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1日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9.04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2日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72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2日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19年10月24日至2020年4月19日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6.51	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2月3日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94	0	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24日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13	0	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24日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随存随取
1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6.03	0	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26日
1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26	0	2020年2月26日至2020年4月1日
1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15.09	0	2020年2月25日至2020年4月1日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20年3月27日至2020年4月26日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6月3日
15	银行理财产品	2,250.00	/	/	2,250.00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5月7日
16	银行理财产品	2,250.00	/	/	2,250.00	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5月7日
合计		35,000.00	22,500.00	130.71	12,50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0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产业基金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签署的《产业基金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后续关于基金设立的合伙协议等相关事宜,以合作各方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本框架协议作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在办理协议项下具体业务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必要审议决策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框架协议签署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双方后续具体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方圆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金融”)于2020年4月7日签订了《产业基金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化妆品行业上市公司且致力于自身产业的全面拓展,为了能更好把握投融资渠道,整合产业资源,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提升行业地位及影响力,现拟与方圆金融共同设立广东美业基金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相关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基金”)。基金将作为公司产业投资、并购的平台,推进公司快速完成产业链布局、打造产业生态,提高公司在产业领域内的市场地位。

基金计划总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分期认缴或成立,首期认缴1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认缴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的80%,剩余资金进行社会募集。本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方圆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306475090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22号1号楼5层A602
法定代表人:刘杨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产品 and 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方圆金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协议签订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公司与方圆金融于2020年4月7日在广州签订上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上述协议作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在办

理协议项下具体业务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必要审议决策程序。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模式

由公司 and 方圆金融联合发起设立化妆品产业基金。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19-049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紫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紫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紫宸融资授信事宜,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15,3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已累计向江西紫宸提供担保金额为173,406.58万元,其中,2020年至今公司累计向江西紫宸提供担保金额为15,300万元。

(一)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江西紫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60,000万元。具体情况参阅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2020年2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企业
公司名称:江西紫宸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实缴资本:2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120588363379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奉新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新型石墨(硬碳负极材料)、硅负极、硅碳石墨体系的复合材料、动力电池开发、生产和销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证券以上项目经营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总资产:332,100.75万元 负债合计:185,100.19万元
净资产:147,000.56万元
营业收入:305,496.37万元 净利润:46,299.56万元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债券代码:113543

转股代码:19154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债券简称:欧派转债

转股简称:欧派转股

公告编号:2020-014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9月27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2020年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调整的议案》,同意将2019-2020年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部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3月26日至4月7日期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部分产品到期赎回,共收回本金人民币85,000万元,获得投资收益人民币1,314.86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欧派家居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存款产品代码:SDCA191585D)	保证收益型	30000	2019年9月27日	2020年3月26日	30000	3.6251%	\$39.30
2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贸试验区支行	[S192035]结构化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3月31日	20000	4.20%	234.74
3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天津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JCS-DV20190459]	保证收益型	35000	2019年12月9日	2020年3月7日	35000	4.27%	540.82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3,444,520.38元,前述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均不含以前年度政府补助由递延收益转入损益的金额。具体情况列明如下:

序号	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资金(元)	
----	----	------	---------	--